(上接B917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2.88	55.74	12.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7,508,231,223.76	21,392,344,535.58	28.59
EBITDA全部债务比	5.59	5.70	-2.02
利息保障倍数	3.54	3.49	1.29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年,公司境内所属六座梯级电站完成发电量2762.63亿千瓦时,同比增加140.15亿千瓦时,增长5.34%;实现利润总额324.13亿元,同比增加26.47亿元,增长8.89%;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72.39亿元,同比增加35.13亿元,增长14.81%;每股收益1.1132元,同比增加0.1435元,增长14.81%。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24-020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8人,实到6人,委托出席2人,其中盛翔监事、谭可监事委托马之涛监事代为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义先生主持,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意见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召开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履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编制、审核、披露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检查公司融资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融资活动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投资、担保、借贷管理制度》等制度的相关规定。

(四)公司主要投资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投资业务决策及交易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战略规划及公司《投资、担保、借贷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

(五)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行为规范,决策和实施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等制度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运行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整体健全有效,在确保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贯彻执行,保障电力生产安全稳定运行,增强公司风险管理能力,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公平等方面,实现了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目标。

(七)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交易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意见如下:

(一)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做出的相关承诺;

(二)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

(三)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预案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报告》,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意见如下:

(一)公司2023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

(二)公司2023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反映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三)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安排主要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坚持稳增长和防风险并重,努力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积极推动主要生产经营指标再上新台阶。公司全年发电量预算为3088亿千瓦时,其中六座梯级电站力争实现发电量3074亿千瓦时;全年力争实现营业收入838亿元。(为公司目标,不代表业绩承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意见如下:

(一)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

(二)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反映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三)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24-021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82元人民币(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238,970,860.70元。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24,468,217,716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8.20元(含税),共分派现金股利20,063,938,527.12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73.66%。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已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1.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做出的相关承诺;

2.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预案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24-022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2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召开时间:2024年5月23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三阳路88号4205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23日

至2024年5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4	公司2023年度报告	√
5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和2024年度预算报告	√
6	关于聘请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使用闲置资金开展国债逆回购业务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
9	关于发行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有关事项的议案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议案相关公告详见公司3月9日、4月10日、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6

(三)特别决议议案:无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00	长江电力	2024/5/1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1)。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参会人员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1)。

4、存托人或代理人可以授权其认为合适的一名或以上人士在股东大会上担任其代表,如果一名以上的人士获得授权,则授权书应载明每名该等人士经此授权所涉及的股份数目和种类,授权书由存托人的授权人签署。经此授权的人士可以代表存托人(或其代理人)出席会议。

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或者邮件的方式进行预登记,并于会议召开前持有效证件到现场进行正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9:00-11:00,14:00-17:00,逾期不予受理。

(三)登记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B座22层2215室

(四)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 系 人:胡杨 邮 箱:cypc@cypc.com.cn

电 话:010-58688900 传 真:010-58688898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B座22层

邮政编码:100033

(二)注意事项:

现场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和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5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	公司2023年度报告			
5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和2024年度预算报告			
6	关于聘请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使用闲置资金开展国债逆回购业务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9	关于发行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有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24-019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8人,委托出席4人,其中张星燎董事委托马振波董事,王洪董事、滕卫恒董事委托张必贻董事,洪猛董事委托文秉友董事代为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副董事长马振波先生主持,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暨2024年度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预案如下:

(一)因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已超过公司注册资金的50%,本年不再计提。

(二)本年不计提任意公积金。

(三)拟以2023年末总股本24,468,217,716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8.20元(含税),共分派现金股利20,063,938,527.12元(含税)。

(四)2023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报告》,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安排主要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坚持稳增长和防风险并重,努力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积极推动主要生产经营指标再上新台阶。公司全年发电量预算为3088亿千瓦时,其中六座梯级电站力争实现发电量3074亿千瓦时;全年力争实现营业收入838亿元。(为公司目标,不代表业绩承诺)。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注入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资产减值测试审核报告》等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马振波、张星燎、胡伟明回避了本项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环境、社会与治理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环境、社会与治理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履行社会责任项目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年度履行社会责任项目计划。2024年,公司结合大水电行业涉及移民多、偏远贫困地区多、与电站生产秩序关系密切等特点,计划安排履行社会责任项目59项,项目涵盖定点帮扶、库区帮扶、新业务区域企地共建等。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4年5月23日在湖北省武汉市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800 证券简称:一汽解放 公告编号:2024-03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980,934,940.55	14,037,665,296.82	3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9,293,702.32	61,785,210.95	17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3,572,008.08	-82,251,361.79	225.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69,975,500.48	1,894,841,446.13	-48.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5	0.0133	174.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5	0.0133	174.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9%	0.26%	增加0.4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3,874,175,970.75	65,873,387,927.31	1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4,653,000,309.50	24,486,759,369.40	0.68%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7,984.48	为处置非流动性资产产生的净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4,639,082.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50,751.28	主要为营业外收支净额。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766,123.60	
合计	65,721,694.2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指标名称	期末余额/本报告期	期初余额/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24,973,433.83	44,626,048.13	-44.04%	主要为本期应收票据减少。
应收账款	5,381,120,445.53	1,989,386,169.77	170.49%	主要为本期应收账款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9,834,896,617.42	4,878,126,972.73	101.61%	主要为本期末持有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399,791,435.33	1,032,089,815.23	-61.26%	主要为本期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少。
开发支出	154,053,312.07	109,873,830.59	40.21%	主要为本期开发支出增加。
应付票据	16,467,665,808.56	11,769,864,678.11	39.91%	主要为本期应付票据增加。
预收款项	1,238,650.43	641,221.46	93.17%	主要为本期预收租金增加。
合同负债	1,465,670,976.46	2,204,692,602.77	-33.52%	主要为本期合同负债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142,505,173.66	214,456,037.00	-33.55%	主要为本期待转销项税额减少。
营业总收入	18,980,934,940.55	14,037,665,296.82	35.21%	主要为本期产销量增加使收入增加。
营业总成本	18,991,351,733.24	14,277,740,640.84	33.01%	主要为本期产销量增加使成本增加。
税金及附加	45,672,101.30	34,957,418.79	30.65%	主要为本期产销量增加使税金增加。
其他收益	116,389,143.13	73,449,218.13	58.46%	主要为本期政府补助摊销转收益增加。
投资收益	50,723,492.80	91,163,740.95	-44.36%	主要为本期投资收益减少及银行承兑汇票贴现费用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1,633,248.54	-8,223,748.11	119.86%	主要为本期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24,545,660.82	-2,553,060.64	-861.42%	主要为本期存货计提减值准备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	697,984.48	98,121,876.35	-99.29%	主要为资产处置收益减少。
营业外收入	5,268,636.32	2,393,365.37	120.14%	主要为本期营业外收入增加。
营业外支出	1,117,885.04	813,352.41	37.44%	主要为本期营业外支出增加。
所得税费用	-30,661,535.60	-48,322,515.33	36.55%	主要为本期所得税费用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6,590.15	169,652.36	-251.24%	主要为本期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975,500.48	1,894,841,446.13	-48.81%	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214,791.12	-276,812,078.86	-47.47%	主要为本期利息收入调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1,977.30	-18,770,227.56	39.04%	主要为本期支付使用权资产租赁费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0,317,857.11	1,599,269,393.29	-65.59%	主要为本期经营活动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8,1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6.01%	3,060,649,901	0.00	不适用	0
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92%	784,500,000	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3%	71,023,449	0.00	不适用	0
芦敏	境外自然人	0.78%	36,096,590	0.00	不适用	0
端木潇漪	境内自然人	0.22%	10,369,200	0.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10,017,600	0.00	不适用	0
晁果	境内自然人	0.19%	8,665,558	0.00	不适用	0
黎燕	境内自然人	0.17%	7,660,000	0.0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5%	6,881,300	0.00	不适用	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12%	5,549,500	0.0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060,649,901	人民币普通股	3,060,649,901
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	78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4,5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1,023,449	人民币普通股	71,023,449
芦敏	36,096,590	人民币普通股	36,096,590
端木潇漪	10,36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69,2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01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17,600
晁果	8,665,558	人民币普通股	8,665,558
黎燕	7,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6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881,300	人民币普通股	6,881,3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549,500	人民币普通股	5,549,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为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从公开披露资料了解到,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境内自然人芦敏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36,096,590股,境内自然人端木潇漪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3,911,700股,境内自然人晁果通过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8,646,400股,境内自然人黎燕通过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7,66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事项

(1)2023年11月2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3年12月6日,该议案获得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回购注销1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512,807股。2024年3月28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2024年3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预留授予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年4月25日,该议案获得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回购注销29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12,621,954股。

2、关联交易事项

2024年1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关于预计2024年度与一汽财务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金额的议案》。上述议案经公司2024年2月21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有关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324,737,350.01	22,920,710,903.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973,433.83	44,626,048.13
应收账款	5,381,120,445.53	1,989,386,169.77
应收款项融资	9,834,896,617.42	4,878,126,972.73
预付款项	627,763,309.16	689,621,097.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64,922,073.14	1,309,376,221.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254,339,358.11	9,210,971,356.1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9,613,537.68	17,582,856.8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2,664,624.89	222,664,624.89
其他流动资产	399,791,435.33	1,032,089,815.23
流动资产合计	50,354,822,185.10	42,315,156,066.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2,203,115.50	132,031,253.27
长期股权投资	5,596,693,568.47	5,469,591,970.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0,780,000.00	480,78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6,675,486.00	47,049,995.53
固定资产	11,040,289,971.65	11,380,286,165.58
在建工程	979,790,739.54	816,484,299.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8,091,906.92	138,989,886.70
无形资产	2,396,201,550.94	2,438,433,780.6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54,053,312.07	109,873,830.59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4,574,134.56	2,544,710,679.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519,353,785.65	23,558,231,861.24
资产总计	73,874,175,970.75	65,873,387,927.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467,665,808.56	11,769,864,678.11
应付账款	20,447,863,505.94	16,495,571,442.45
预收款项	1,238,650.43	641,221.46
合同负债	1,465,670,976.46	2,204,692,602.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47,290,233.03	402,039,885.19
应交税费	107,339,282.56	129,222,373.32
其他应付款	5,267,626,143.96	5,305,057,045.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71,500.02	171,500.0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947,210.97	27,171,195.40
其他流动负债	142,505,173.66	214,456,037.00
流动负债合计	44,368,146,985.57	36,548,716,480.8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2,699,384.84	30,494,014.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72,857,773.97	672,957,633.25
预计负债	789,585,722.82	735,710,304.03
递延收益	2,973,731,361.36	2,983,678,367.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4,154,432.69	415,071,758.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53,028,675.68	4,837,912,077.03
负债合计	49,221,175,661.25	41,386,628,557.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636,485,668.00	4,636,485,6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343,721,660.97	10,343,418,951.73
减:库存股	86,131,497.27	86,131,497.27
其他综合收益	-8,770,700.25	-8,514,110.10
专项储备	316,215,646.54	319,314,527.85
盈余公积	3,090,408,316.87	3,090,408,316.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361,071,214.64	6,191,777,512.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653,000,309.50	24,486,759,369.4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653,000,309.50	24,486,759,369.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874,175,970.75	65,873,387,927.31

法定代表人:吴碧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一志 会计机构负责人:司玉琢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980,934,940.55	14,037,665,296.82
其中:营业收入	18,980,934,940.55	14,037,665,296.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991,351,733.24	14,277,740,640.84
其中:营业成本	17,785,937,800.76	13,177,380,361.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5,672,101.30	34,957,418.79
销售费用	435,834,802.08	355,608,373.34
管理费用	382,156,554.83	393,623,768.12
研发费用	544,716,050.80	503,984,808.07
财务费用	-202,965,576.53	-187,814,088.70
其中:利息费用	567,554.28	1,132,664.11
利息收入	171,374,180.27	158,382,325.54
加:其他收益	116,389,143.13	73,449,218.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723,492.80	91,163,740.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2,201,598.21	144,427,675.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33,248.54	-8,223,748.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545,660.82	-2,553,060.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7,984.48	98,121,876.3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481,415.44	11,882,682.66
加:营业外收入	5,268,636.32	2,393,365.37
减:营业外支出	1,117,885.04	813,352.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632,166.72	13,462,695.62
减:所得税费用	-30,661,535.60	-48,322,515.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293,702.32	61,785,210.9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293,702.32	61,785,210.9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9,293,702.32	61,785,210.95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6,590.15	169,652.3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6,590.15	169,652.3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6,590.15	169,652.3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1,393.2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6,590.15	-1,740.84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9,037,112.17	61,954,863.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9,037,112.17	61,954,863.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65	0.01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65	0.013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吴碧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一志 会计机构负责人:司玉琢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31,969,680.36	11,841,657,066.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506,249.41	270,504,477.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093,161.17	498,516,62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33,569,090.94	12,610,678,171.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81,158,865.00	8,582,544,289.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0,993,900.83	1,253,163,436.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623,542.13	353,291,149.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817,282.50	526,837,849.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63,593,590.46	10,715,836,725.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975,500.48	1,894,841,446.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42,874.29	2,722,713.8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223,948,735.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42,874.29	226,671,449.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8,157,665.41	440,807,224.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00,000.00	62,676,304.3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3,057,665.41	503,483,528.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214,791.12	-276,812,078.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41,977.30	18,770,227.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41,977.30	18,770,227.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1,977.30	-18,770,227.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74.95	10,253.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0,317,857.11	1,599,269,393.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83,844,553.59	20,697,669,726.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34,162,410.70	22,296,939,119.47

(二)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800 证券简称:一汽解放 公告编号:2024-034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4年4月19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7人。董事长吴碧磊先生和独立董事韩方明先生均因工作原因未出席,分别委托董事李胜先生和独立董事董中浪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

4、本次会议由李胜董事现场主持会议,监事会成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1、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关于新设一汽解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

1、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为更好支撑解放品牌海外事业跃迁发展,公司拟成立全资子公司——一汽解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作为公司海外业务所需境内实体。

(1)公司名称:一汽解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主要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汽车销售、润滑油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装卸搬运;包装服务(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4)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100%

(5)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

(6)出资方式:公司以现金出资,资金来源是自有资金

公司成立一汽解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符合公司战略规划要求,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推进海外业务的拓展,支撑海外经营目标达成,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和核心竞争力。

(三)《传达党中央、国务院、国资委重大决策部署和重要会议精神》、听取《2024年一季度经营情况汇报》《2024年一季度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汇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